

##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，于2024年4月26日上午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继朝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董事会秘书吕枫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》第四节公司治理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依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《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，2023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

3,833,109,486.66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6.64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,777,861.74 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45.80%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,193,567.81 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93.71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,777,861.74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7,219,259.57 元。本年提取法定公积金 7,721,925.96 元，提取任意公积金 0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30,559,099.17 元，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595,162,331.82 元。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：

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2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（假设以 2,120,581,639 股为基数，则共计派发

现金 42,411,632.78 元)，本年度不转增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。

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，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。

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规定，建立了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，2023 年度相关内部控制的实施是有效的。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3 年度募

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》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程序合法。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、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不以监事的职务领取薪酬。李继朝监事，领取担任公司首席战略咨询专家的职务薪酬；鲁国利监事，领取担任公司智慧建筑事业部高级项目总监的职务薪酬；张鹤玲监事，领取担任公司市场洞察专家的职务薪酬，由公司进行发放。

因涉及全体监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在监事会会议上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以上议案中，第 1-4 项、第 8 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